

8.1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年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劳务服务（第一批）第二次1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劳务服务（第一批）第二次1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成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342.0165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.71657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无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无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无人，营业收入为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无万元，属于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成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6月04日

8.1 小微企业声明函
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年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劳务服务（第一批）第二次2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4年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劳务服务（第一批）第二次2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程服务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邦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319.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5.6万元，属于小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邦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6月03日

